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中航沈飞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中航沈飞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进行了审阅，现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系《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中航沈飞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核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毛　群_____

陈顺洪_____

王仁泽_____

杨志明_____

杨松才_____